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师函〔2023〕61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教师节 宣传庆祝活动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省直有关单位：

2023年9月10日是我国第39个教师节，也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的第一个教师节。今年教师节的主题为：躬耕教坛，强国有我。按照教育部要求，为做好我省2023年教师节宣传庆祝活动，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突出精神引领，强化使命担当

各地各校要紧密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组织广大教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五次集体学习和在北京育英学校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要求，引导广大教师深刻认识在教育强国、科技强国、人才强国建设中肩负的光荣使命与重大责任，以人民教育家为榜样，牢固树立“躬耕教坛，强国有我”的志向与抱负，以培养堪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为己任，全员全方

位全过程强化师德养成，争做“四有”好老师和“四个引路人”，努力培养更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弘扬尊师重教，共兴尊师风尚

各地各校要通过表彰会、报告会、专题研讨、主题讲座、学习观摩等多种形式，持续加大对教师模范典型的选树表彰和先进事迹的挖掘宣传力度，充分发挥优秀教师榜样的立德垂范效应，带动感召广大教师见贤思齐，深化社会大众对教师是“太阳底下最崇高的职业”的形象认知。用好电视、广播、报纸、网站和“两微一端”等传播渠道，探索用好短视频平台等新传播渠道讲好教师故事，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浸润式传播和弘扬中华民族师道传统，让尊师重教在全社会深入人心，蔚然成风。开展好“为教师亮灯”公益活动。

三、完善强师举措，落实惠师政策

各地各校要进一步推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我省《实施意见》，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作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最重要的基础工作。切实保障教师待遇，加大经费统筹力度，持续巩固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成果，确保各项政策落实到位。深化教师管理综合改革，统筹优化教师资源配置，全面减轻教师负担，切实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吸引更多优秀人才热心从教、精心从教、长期从教、终身从教。

四、深入基层走访，开展关爱慰问

深入基层关心全体教师的身体健康与工作生活，开展走访慰问，为老党员教师、老专家、优秀教师、乡村一线教师和家庭困难教师送去节日的温暖，让广大教师真切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心关怀，学生与家长的尊重爱戴，确保广大教师过一个富有成就感、荣誉感、幸福感的节日。

五、坚持务实作风，简朴开展活动

各地各校要坚持务实之风、简朴之风，隆重热烈而又精简高效地开展教师节各项活动，力戒形式主义和铺张浪费。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主动向党委和政府汇报教师节的重大活动安排，加强与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周密部署、精心组织，吸引广大师生积极参与、人民群众关注支持，使活动成为极大激发教师奋进热情、充分弘扬社会尊师风尚的有效载体。

各地各校教师节宣传庆祝活动开展情况于9月15日前报省教育厅。

联系人：贾晓婷 联系电话：0351-7676630

邮箱：jsgzc@sxedc.com

山西省教育厅
2023年8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